

桃園區 101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美術班聯合術科測驗試題

科目：書法

日期：101 年 3 月 31 日

時間：10：20-12：30

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試題紙上請勿作答。
- 二、答案請書寫在試卷上。
- 三、本試題紙與試卷應一併繳回，否則依考試規定扣分。
- 四、作答時，試卷條碼一律在背面，條碼部分不得污損，否則無效。

試題：

【主文大字書法】內容必須依照次序接連書寫。

筆成塚墨成池

不及羲之即獻之

筆禿千管

墨磨萬挺

不做張芝做索靖

說明：

- 一、書寫的字體不拘，共28字。一律直式書寫，不必落款。主文整體佈局、位置安排，正確書寫皆列入評分項目。
- 二、試卷已畫好格子，請依序書寫，但不可在試卷上以筆書寫字形底稿或做任何記號。
- 三、禁止在試卷上書寫考生姓名及用印，亦不可出現與書寫和內容無關的記號以及造成作弊嫌疑之特殊折痕。以上違者均視其情節輕重扣分，嚴重者扣減此考科全部成績。
- 四、試題、墊紙不得攜出試場。